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 108 學年「性別平等教育研習」實施計劃

一、依據:

(一)性別平等教育法。

〈二〉教育部 107 年 8 月 24 日臺教社(二)字第 1070143201 號函。

二、目的:

- (一)提高性別平等意識,消除傳統性別角色刻板印象,建立安全 與無性別偏見之校園環境。
- (二)增進教師性別平等教育之知能,以營造無性別歧視之教育環境。
- (三) 加強教師對相關問題處理應變能力及提供經驗交流之機會。

三、研習時間: 110年10月6日(星期二)13:30-15:20

四、研習地點:新竹市大庄國小視聽教室

五、參加人員:本校教職員工

六、課程規劃:

時 間	研習課程	主 講 (持)
110年10月6日13:30-15:20	校園常見性平事件防治與處理	林盈君 社工師

七、經費概算:內聘講師鐘點費 2000 元素(1000 元*2 節課)(由家長會相關費用支出)

八、預期效益:提昇教師性別平等教育及家庭教育知能。

九、本計畫經校長核定後實施。